

家政学丛书

商品时代的家庭经济

● 寻求发展



育出

家政学丛书总序

作为一个正常人，他一生中的大部分时间是在家庭中度过的：最初，他作为家庭的一分子降生到人间；后来他又结婚，有了自己的家庭；最后，他又在为自己的孩子能有个幸福的家庭而操心。

毫无疑问，家庭在历史和现实方面都有其巨大的意义。从纵向来看，家庭起着繁衍人类种族的作用，是上下代血缘关系的链结；从横向来看，家庭犹如社会关系网络中的交叉点，代表了人与人之间最深厚、最恒定的关系。

但是，家庭并非幸福的同义词。古往今来，多少人曾赞美家庭，又有多少人曾怨恨以至咒骂家庭。在旧中国，封建伦理道德象一条绳索捆绑着家庭，父为子纲，夫为妻纲，老的一代压制新的一代（尽管是在“爱”的名义下），新的一代长成后又压制更新的一代，一代又一代地如此循环往复。解放后情况有所变化了，提出了建立民主与平等新家庭的响亮口号，但是封建传统观念与文化氛围象阵阵迷雾时隐时显地笼罩着大大小小的家庭。

家庭是社会的细胞，是社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基础。人们不禁要问：究竟存在不存在幸福的

家庭？在当今大变动年代，家庭该起什么作用？它将走向何方？怎样建设一个美好幸福的家庭？对于这些值得探究的问题，很久以来没有人能根据科学道理和现实情况告诉我们答案，充其量只是凭经验得出一星半点的体会。

在改革开放大潮的冲击下，旧的家庭观念已不适应时代的要求，家庭问题层出不穷，已成为日益严重的社会问题之一。在这种情况下，出现了一批家庭问题的研究者，他们对家庭进行了探讨、研究、回顾和反思。“家政学丛书”就是在这种情况下，由一批有志于探索中国家庭问题的青年学者和研究生推出的一套力作。作者们尽管社会阅历不深也不齐，但他们都努力结合家庭理论与中国家庭现实，尝试把家庭问题的研究引向深入。

这套丛书贯穿了一个中心思想，就是打破旧的愚昧的封建家庭观，建立新型的科学的民主家庭观，以适应时代的发展。作者们运用了社会学、经济学、心理学和教育学等方面的新观点，在理论上求深入，以多给读者思想启迪；同时又紧扣我国现实的家庭问题，带给读者可供选择的建议与解决方案。通览丛书，可以看到作者们在写书时是尽量兼顾到了理论性和实用性，文笔较为简洁，有较强的可读性。

由于这套丛书是青年人所作的新探索，难免粗糙和不够成熟，何况现代家庭问题涉及广泛领域的科学知识，这套丛书论题有限，仅意在为人们解决

家庭问题做一些科学普及工作，引起更多的人来关心和探讨家庭问题，从而推动我国社会的发展。本丛书能否使作者这样的良好愿望得到实现，则有待广大读者来评论了。

沈 德 灿 ，

1988年10月19日于北京大学

目

录

- 〔 1 〕 导 言
- 〔 3 〕 一 商品时代我们有哪些收入
- 〔 4 〕 工资收入和工资性收入
- 〔 8 〕 补贴、闲暇、家务
- 〔 13 〕 利息、租金、馈赠
- 〔 16 〕 利润和债务收入
- 〔 20 〕 二 我国家庭收入状况考察
- 〔 20 〕 城乡收入的普遍增长
- 〔 22 〕 城市：东部、中部、西部
- 〔 24 〕 农村：西部、中部、东部
- 〔 25 〕 城乡收入差别走向
- 〔 26 〕 家庭收入构成的划分标准
- 〔 28 〕 家庭收入量的结构分析
- 〔 33 〕 三 影响家庭收入的因素分析
- 〔 33 〕 影响城市家庭收入的因素
- 〔 43 〕 影响农村家庭收入的因素
- 〔 48 〕 四 需求和消费
- 〔 48 〕 家庭需要体系的分析
- 〔 52 〕 消费的六个特性

- 〔54〕 我国家庭消费现状
- 〔61〕 五 恩格尔定律的补证
- 〔61〕 恩格尔定律
- 〔62〕 我国城乡家庭消费结构及变动趋势
- 〔68〕 恩格尔定律的补证
- 〔70〕 家庭消费结构的决定
- 〔83〕 六 消费观念的革命
- 〔84〕 消费观念的形成
- 〔87〕 消费观念的新特点
- 〔90〕 消费观念引导消费需求
- 〔92〕 七 贮存明天的购买力
- 〔95〕 储蓄倾向
- 〔99〕 储蓄余额
- 〔100〕 两个主要因素
- 〔105〕 八 现代家庭的储蓄动机
- 〔105〕 储蓄动机的概率分布
- 〔108〕 动用存款的最后界限
- 〔113〕 苦恼的存折：强制储蓄现象
- 〔117〕 九 家庭经营性投资的兴起
- 〔119〕 货币资金的时间价值
- 〔120〕 生产投资
- 〔128〕 证券投资
- 〔134〕 房产与耐用消费品投资
- 〔141〕 十 家庭人口投资
- 〔141〕 家庭的生育投资
- 〔146〕 家庭教育投资

- 〔154〕十一 持家也是一门学问
- 〔155〕 从探春理家谈起
- 〔156〕 现代家庭的特点
- 〔166〕 家庭经济管理的对象、内容和模式
- 〔177〕 结 语

导 言

80年代中后期，中国社会进入了商品时代，市场、物价、利率、税收、机制、效益等等这些以前曾徘徊在家庭门外的名词、观念、利益，一下子全涌了进来。温情脉脉、一成不变的家庭经济受到了震荡，卷入了社会经济发展的大潮。

家庭到了分析自我的时候了：到底潜藏在这个社会基层组织里的经济能量有多大？

以往我们总是习惯于在现有的收入水平和价格水平下，筹计着清贫却也充实的生活。国家集中统一的经济计划和就业体制，雷打不动的产品结构和分配格局，使家庭无需担心物价上涨会减少它的消费，更无需企望用自己剩余的才智和力量去多挣一份收入。生活是静止的。然而，经济体制改革重新唤醒了生活，一切经济参数活跃了起来，开始自发地调节着社会经济；资金市场、劳务市场等开放了，第三产业、第二职业、家庭投资、个体经商，重新划分了收入格局。

家庭向经济学提出了新问题：如何分析今天家庭的收入结构、消费倾向、储蓄动机和投资收益？如何看待家庭经济的整体处境与今后的出路？

家庭经济学，是探讨作为一个社会基层组织单位的家庭如何组织其内部的物质与劳务供给、消费，

以及如何与外部经济环境达成能量、信息交流的一门科学。商品时代的家庭并不是诺亚方舟，不是靠神鸟的帮助从天上得到食物，而是通过市场，与全社会无数个家庭、生产单位、流通单位发生着物质、劳务的价值交换和信息交流。维持家庭的存在和发展，是家庭经济的唯一目的和全部内容。

家庭作为一种社会制度源远流长，它比任何社会形态和其他社会制度都更稳定。特别是今天的一夫一妻制家庭（原始社会末期开始），虽然经历了奴隶制社会、封建制社会和资本主义制度社会以及每种社会制度中改朝换代的历史变革，它仍然作为基本社会制度和组织保存下来，并不断复制、重组新的社会和制度。家庭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选择；反过来也担负着人类数千年的物质生产和文明发展，使人类走出了童年，进入灿烂辉煌的新时期。家庭也在这种历史选择中完善和调整了它的各项职能：经济职能，政治职能，教育职能，宗教文化职能，扶养赡养职能，情感职能和性生活职能等等。

由于家庭的产生与人的谋生关系密切，甚至在人类家庭史上绝大多数时期，家庭主要是以经济因素为前提结合而成，因而经济职能便成为家庭中最重要职能。今天，新的消费观念的引入，收入分配渠道的拓宽，以及影响储蓄、投资因素的不确定性，要求每个家庭必须具备一些商品经济知识和管理决策能力，以寻求现代家庭在商品经济中的发展。

1 商品时代我们有哪些收入

家庭收入是决定家庭消费、储蓄和投资行为的最重要的变量。没有收入，家庭生活就难以为继。虽然在短期内，家庭靠债务可以维持，但从长期分析，家庭的全部支出都是靠收入平衡的。

家庭收入，是指家庭成员在一定时期内，通过各种渠道和途径取得的收入总和。家庭收入表现在量上就是家庭收入水平。家庭收入有各种来源，它们形成了家庭收入构成，或叫家庭收入结构。由于影响家庭收入的各种因素不同，而使得家庭人均收入呈现出差异；而人们对家庭未来收入的预期，则直接影响家庭的现期经济行为，包括举债、借贷、储蓄等行为。这几个方面的变化，必须从动态的角度来进行考察。这是因为我国的经济体制正日益转向市场引导的商品经济，人们已能大致掌握或完全掌握自己的收入情况。家庭收入的多寡，越来越依赖家庭成员赚取收入的能力和机会。竞争进入了家庭生活，影响着家庭行为，而竞争的根本作用在于改变了我国居民收入和分配的格局。

我国家庭收入来源有很大差别，由于长期存在的种种历史原因，使得我国人口按居住地域划分为

城市居民和农民两大部分。户籍上的划分当然也带来了收入上的差异。城市户口称为供应商品粮的非农业户口，农村户口则为不供应商品粮的农业户口。非农业户口可以在城市就业，参加城市各种企、事业工作，取得工资收入；农业户口在集体化以后，以生产队为单位进行农业生产，与城市商业交换产品取得收入，称为经营纯收入。1979年以后，推行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家庭作为一个经济单位，承包土地，进行个体生产，直接参与市场的流通、交换，取得经营收入。同时，城市近年来也采取了开放政策，允许个体经济对社会主义市场起调节作用，因而，城市中也有一些人放弃了“铁饭碗”，靠经营收入生活。这样，我国家庭收入的格局就呈现为工资收入和个体经营纯收入两大部分。

工资收入和工资性收入

城镇企事业单位（国营、集体）的职工，在各种收入中占最大比重的是工资收入和工资性奖金福利收入。我国的工资级别主要是根据年功序列进行评定，外加地区差、学历等条件叠加，按劳动者的“理论价值”而不是以市场价格而定。因此，其特点是：普遍性，一致性，基数低，增长慢。这种按就业者理论价值而定的“死”工资，不能调动职工的积极性，相反在平等和效率的天平上的“平等”

一端，重重地添上了一个法码（这里的“平等”指结果的平等），为了调动职工的工作热情，就必须搞奖金和福利。

在开放的劳动力市场上，劳动力价格——工资与劳动力的市场供需情况密切相关。用图1-1表示，OX横轴为劳动力需求量，OY纵轴为劳动力价格，D曲线代表劳动力需求曲线，S曲线代表劳动力供给曲线。S曲线含义为工资越高，愿望就业的人越多；工资越少愿意就业的人就越少。D曲线含义为工人的工资越低，雇工量就增大，反之，就减小。最后双方在E点取得供需平衡。OP为此时的工资水平，OQ为这种工资水平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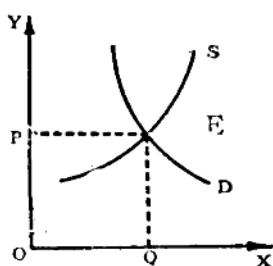


图 1-1

的就业人数。所以说工资和就业量是劳动力市场供求状况的结果。

另外，工资水平还取决于工人的劳动边际生产力。这就是说雇主雇佣的最后那个工人所增加的产量等于付给该工人的工资。若增加一个新工人所增加的产量小于付给他的工资，雇主就不会雇佣他了。相反，若新增工人的产量大于他的工资，则雇主还会考虑再增加一个工人，以至最后增加的新工人的工资与他所创造的价值相等，雇主才既不增加工人也不减少工人。如图1-2，AM曲线向X轴方向

移动，当到达 W_2 时直线下降：说明再增加工人也不能增加产量了，此时工人工资为 OW_1W_2M ，全部产量为 $OA W_2M$ 。这一理论主要从生产角度分析就业量与工资水平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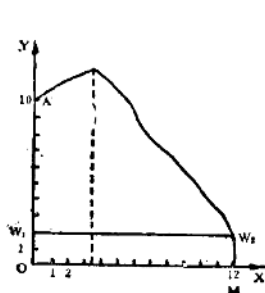


图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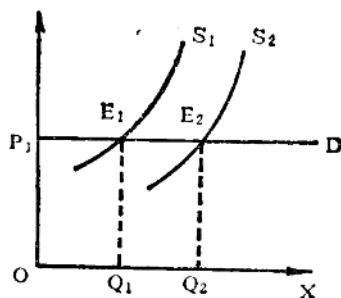


图1-3

不管从市场供求还是从生产组织角度分析工资水平，都是在开放的劳动力市场中进行的，即劳动力增减与工资水平是按一定的经济规律波动的。而我国旧体制下的工资决定了与生产需要、市场供求没有多大关系。计划部门下达招工指标，分配到各企事业单位，不管生产需要与否，有指标就得招工，劳动力供给（如图1-3） S_1S_2 曲线无限扩大，向右移动，而需求曲线 D 呈水平线，即无弹性变化，这样就使就业人口由 OQ_1 增至 OQ_2 ，而工资长期以来冻结在 OP_1 水平。这就是用低工资为代价来换取高就业的政策。过去我们把这种政策称为“社会主义优越性”之一，而实际上这是“大锅饭”的平均主义，是“充分就业”下的内部失业、隐性失业。

由于一些企事业单位因人设事、人浮于事，必然带来经济效益差、任务完不成、产值上不去的后果。新增工人的贡献小于付给他的工资，对此只有通过减员来调整。

然而，企事业单位劳动制度的改革还没达到能按生产需要裁减冗员的地步，单位领导一方面允许工人辞职、离职；另一方面又用提高奖金、福利的方法，留住能人，调动他们的积极性。我们从图1-4可以看出，1983年以来，我国企业留利中，奖励福利基金占一半以上，而且逐年有所增加。这种做法虽然弥补了一些低工资造成的人民生活欠帐的缺口；却产生了收入增长率超过生产率增长的后果，同时刺激了不同所有制性质的企事业单位之间横向收入攀比，导致消费基金的全国性膨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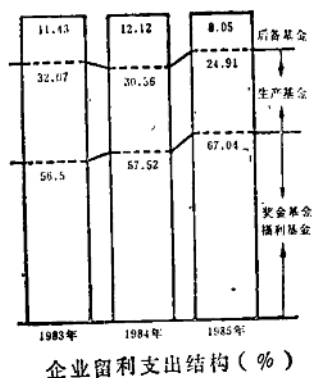


图1-4

造成福利、奖励基金收入攀比的原因应当加以分析。目前，奖励和福利收入作为工资性的正常收入计入我们的家庭收入，且大有超过“死”工资的趋势，对这一部分收入的发展及今后的管理对策，直接影响家庭经济行为。

工资、奖金和社会福利具有一种“粘性”，上

去了就降不下来，只能增加不能减少。特别是奖励基金有的已失去奖先惩后的作用，而作为一种工资性收入了。这类收入在管理学上称为“卫生因素”。如果没有这类收入就会削弱生产，降低效率，有了它也不能刺激生产；而只有“激励因素”才能刺激生产。因此，我们的工资、奖金和社会福利就具备了没有不行、只上不下的粘性了。

仅有粘性形成不了攀比。攀比是由于企业外部环境不平等，劳动力不能流动和“不患寡只患不均”的文化心理造成的。在传统体制下，生产要素（包括资本、劳动力、土地、企业家）不能自由流动和合理配置，利润的增减并不取决于经营、管理的好坏。企业之间竞争差距是先天形成、用计划人为确定的。因此，企业之间的收入攀比，做不到经营管理水平的较量，而只能在收入分配的结果上比较。

企业间的攀比就是职工的攀比。在国家“包下来”的就业制度下，自然对经营不负责而对报酬关心。同时，高收入的企业又有着保持与原来低收入的企业之间现有收入差距所造成的“利益刚性”的要求，从而出现了“循环攀比”的现象。

补贴、闲暇、家务

国家的福利制度在经济上是以补贴形式表现出来的，有时是全部公费，有时是按一定标准给予补

贴。既然补贴是福利制度在经济上的表现，补贴收入自然也就形成了受补贴居民的家庭收入。

我国实行补贴的方式是“暗补”，不是把你应享受的福利以现金或其他形式加入工资收入里，而是补在消费的物质和劳务上，这就形成了补贴的一个特点：享受某项福利，就得到某项补贴，享受的机会越多，接受的补贴就越多，接受国家财政的转移支付也就越多。

我国城乡居民均在不同形式、不同程度上接受国家的这种转移支付。农村家庭主要从农副产品价格中和其他一些支农工业品中得到财政补贴。城镇个体经济家庭和城镇工资收入家庭则享受诸如住房补贴、城市居民生活补贴和城市交通费补贴，全民、集体所有制企业职工还享受教育、医疗、托儿、娱乐等形式的补贴。

在各种补贴中，房贴是人们关注较多的问题。现行住房分配和管理制度曾作为社会主义优越性之一使我们感到自豪，但它采取了暗补的形式，造成今天住房紧张，房产行业面临破产的局面，使住房建设成为国家填不满的“黑洞”。目前住房的租金远远抵不上房屋的折旧，甚至连房屋维修费也不够。在50年代，城镇居民租用公房住宅每平方米建筑面积月租金为0.4元，而现在平均只有0.13元，降低了2/3。若按折旧、维修和管理费综合计算，每平方米使用面积的成本租金在0.6元以上，这样实收房租比测算的成本租金低78.4%，这一部分就由国家进行

补贴。因此，便出现了这样一种情况：租公房最占便宜，租私房不划算，而住自己的房子还要花更多的维修费用；而且谁住的公房多，谁享受的国家房贴就多，不住就不享受，从而形成一种“消费者剩余”。

另外，城镇居民享受的生活补贴还有：水、电、煤、粮、蔬菜和城市交通。据有关部门1987年统计，国家每月给予北京市居民在这几方面的补贴不低于50元。有些个体户到外省雇工，又多享受了北京市城镇居民的福利补贴，从暗补中无偿占有了国家的开支。

我们从表1-1中可以看出国家对物价的补贴情况。虽然这三大项内容各年补贴的数量不同，但

表 1-1

单位：亿元

年份	合计	(1) 为稳定人民生活对若干商品实行购销倒挂的价差和亏损补贴	(2) 为扶持农业生产按优待价供应农业生产资料的补贴	(3) 为平衡国内市场供求关系对外贸进口的粮、棉、砂糖、化肥、农药五种商品亏损的补贴
1978	93.86	55.60	23.91	14.35
1979	180.71	136.02	21.79	22.90
1980	242.07	178.56	20.41	43.10
1981	327.72	217.72	21.74	88.26
1982	318.36	240.22	21.35	56.79
1983	341.66	269.52	13.46	58.68
1984	370.00	320.85	8.15	41.00